

附件 1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中省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 负责汉中市行政区域内住房公积金的管理和运用工作。

(二) 内设机构

市中心机关内设 6 个科室：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监督检查科、业务经办科、政策法规科、信息技术科；下辖汉台区、南郑区、城固县、洋县、西乡县、勉县、宁强县、略阳县、镇巴县、留坝县、佛坪县 11 个县区管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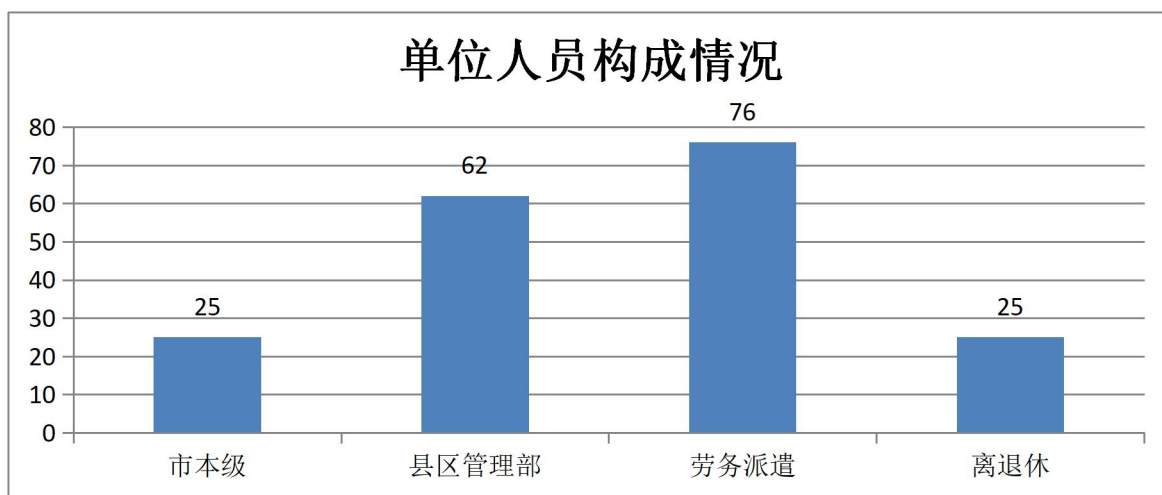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全市总编制 87 名，其中：市本级 25 名，县区管理部 62 名，劳务派遣员工 76 名。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52.0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1.30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22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41.0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53.56	本年支出合计	1,641.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5.24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2.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641.05	支出总计	1,64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552.0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802.25	1,802.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52.04	本年支出合计	1,802.25	1,802.2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42.25	年末财政拨 款结转和结 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594.30	支出总计	1,802.25	1,80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954.70	公用经费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0.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96
30101	基本工资	374.36	30201	办公费	23.36
30102	津贴补贴	251.23	30202	印刷费	0.98
30103	奖金	6.25	30204	手续费	0.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14	30205	水费	2.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0	30206	电费	28.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89	30207	邮电费	39.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14	30208	取暖费	1.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84	30209	物业费	1.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5	30211	差旅费	20.31
30304	抚恤金	20.09	30213	维修费	7.39
30305	生活补助	0.18	30214	租赁费	2.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	30215	会议费	0.25
			30216	培训费	2.11
			30226	劳务费	330.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58
			30228	工会经费	20.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
			30239	其他交通费	63.47
			30299	其他和服务支出	6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维护 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21			2.21		2.21	15	15
决算数	2.21			2.21		2.21	0.25	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1552.04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42.25 万元，其他收入 46.76 万元，较上年 2148.10 万元减少 596.06 万元，下降 27.75%，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1641.05 万元，较上年 2058.85 万元减少 41.78 万元，下降 20.29%，主要原因是：

(1)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开支范围、标准，按照批复的预算和范围支出，从源头上堵住财务管理的漏洞，保证支出的公开性和透明性。

(2) 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支出。对重点项目、急需项目优先安排，重点保障，集中财力保证事业发展。

(3) 分清经费渠道，划清资金界限，把基本经费支出、专项资金支出、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支出区分开，按规定用途使用，不挪用挤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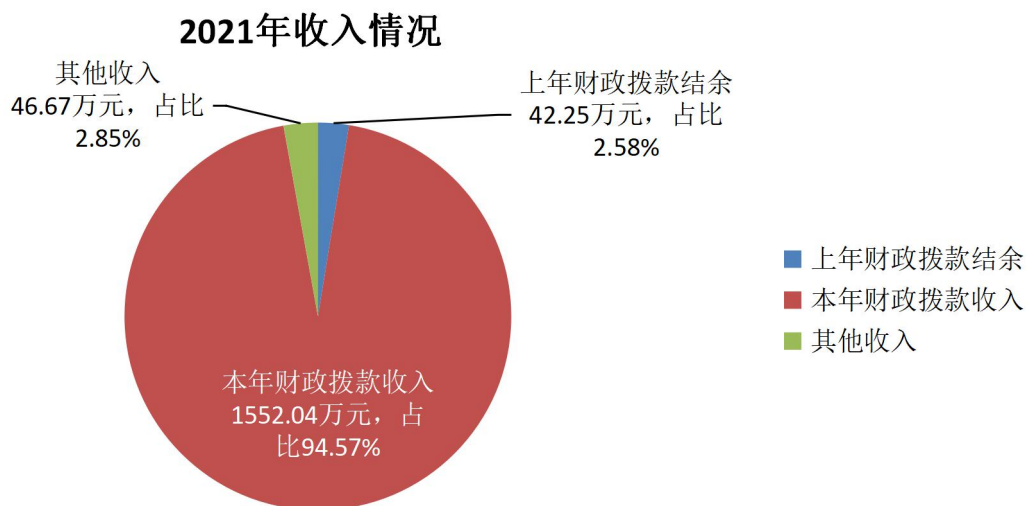
(4) 加强采购管理，坚持预算约束，厉行节约，量入为出的原则，提高采购的效率和质量。

(5) 上年度使用智慧城市局拨付专项资金 258 万元，用于建设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641.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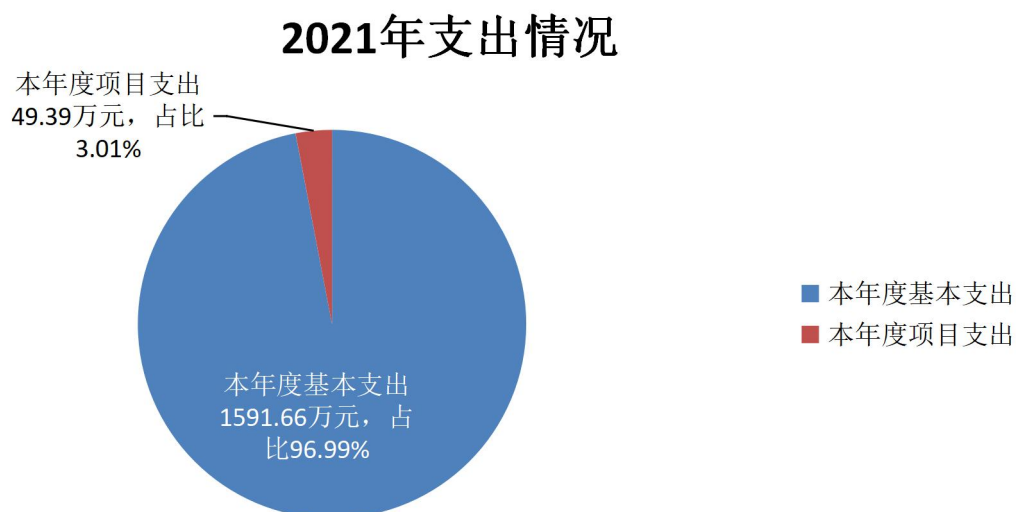
1552.04 万元，占 94.57%；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42.25 万元，占 2.58%；其他收入 46.67 万元，占 2.85 %。



图表 1. 2021 年收入情况对比图 (单位: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641.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1.66 万元，占 96.99%；项目支出 49.39 万元，占 3.01 %；



图表 2. 2021 年支出情况对比图 (单位: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594.29 万元，较上年 1907.88 万元减少 313.59 万元，下降 16.4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641.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58.85 万元减少 41.78 万元，下降 20.29%，主要原因是：

（1）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开支范围、标准，按照批复的预算和范围支出，从源头上堵住财务管理的漏洞，保证支出的公开性和透明性。

（2）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支出。对重点项目、急需项目优先安排，重点保障，集中财力保证事业发展。

（3）分清经费渠道，划清资金界限，把基本经费支出、专项资金支出、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支出区分开，按规定用途使用，不挪用挤占。

（4）加强采购管理，坚持预算约束，厉行节约，量入为出的原则，提高采购的效率和质量。

（5）上年度使用智慧城市局拨付专项资金 258 万元，用于建设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94.29 万元，支出决算 164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9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

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17.80 万元，下降 20.29%，主要原因是：为单位严把各项制度，有效节省经费开支；上年度使用智慧城市局拨付专项资金 258 万元，建设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图表 3. 2020 年与 2021 年收入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住房公积金管理（2210302）基本支出 1591.66 万元，项目支出 49.39 万元，本年支出总和 1641.05 万元，预算为 1641.05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41.05 万元，支出决算 164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41.05 万元，基本支出 1591.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54.70 万元，日常公用

支出 636.96 万元)，项目支出 49.39 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 954.7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30.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74.36 万元，津贴补贴 251.23 万元，奖金 6.25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14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8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8.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85 万元，其中抚恤金 20.09 万元，生活补助 0.1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58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636.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36 万元，印刷费 0.98 万元，手续费 0.11 万元，水费 2.19，电费 28.56 万元，邮电费 39.35 万元，取暖费 1.3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8 万元，差旅费 20.31 万元，维修（护）费 7.39 万元，租赁费 2.35 万元，会议费 0.25 万元，培训费 2.11 万元，劳务费 330.92 万元，委托业务费 23.58 万元，工会经费 20.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3.4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1 万元，支出决算 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购置车辆 0 台，年初公车保有量 1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21 万元，支出决算 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07 %，决算数与预算数减少 12.89 万元，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尽量安排线上培训，节约了培训费。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7 %，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4.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了会议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594.29 万元，支出决算 164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9%。支出决算比上年 2058.85 万元减少 417.8 万元，主要原因是位严把各项制度，有效节省经费开支；上年度使用智慧城市局拨付专项资金 258 万元，建设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4.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47.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6.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5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3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按照省市财政部门的工作要求，本单位自本年起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安排人员了解学习了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相关政策法规，筹备初步建立绩效管制度体系，尝试建立绩效管理工作机制。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良好。保障了本单位日常工作运转和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基础保障。

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430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住房公积金管委会会议及业务例会、对账单邮寄费、住房公积金专用线路租用费及信息系统维护等 6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住房公积金管委会会议及业务例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召开公积金管委会 1 次，业务例会 9 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统筹安排，精减会议，减少了会议费支出。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管委会会议及业务例会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0.25	1.67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召开公积金管委会及业务例会≥15次			召开公积金管委会1次, 业务例会9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公积金管委会及业务例会	≥15次	10次		
		时效指标	2021年年底之前工作完成		100%	66.7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住房公积金管理建设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规范化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积金缴存单位和个人满意度		≥95%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 住房公积金对账单邮寄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市 18 万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及单位账单邮寄、短信告知。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对账单邮寄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对账单邮寄、短信告知			完成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及单位账单 邮寄、短信告知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 及单位账单邮寄、短信告知	≥18万人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账单邮寄	不晚于每年9月1日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缴存职工提供良好的服务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个人公积金账户管理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积金缴存单位和个人满意度高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 住房公积金专用线路租用及信息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2329 公积金服务热线、公积金业务专线、人民银行征信查询专线、公积金核心数据灾备平台、不动产登记专线共计 16 条专用线路租赁。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专用线路租用及信息系统维护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公积金信息化系统,更好的满足业务发展需求;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升办公一体化水平,提高工作效率。			完成信息系统维护、公积金核心数据灾备平台、12329 公积金服务热线、公积金业务专线、人民银行征信查询专线、不动产登记专线共计 12 条专用线路租赁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	1 个	100%	
			数据备份(异地、本地)	两条	100%	
			系统网络安全等保测评	每年 1 次	100%	
			安全设备采购	两台	100%	
			线路租用	12 条	10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全部完成	年底前全部完成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0 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高		
			公共主页点击量增长率	较上年增长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5 年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积金缴存单位和个人满 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住房公积金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0 万元，执行数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用人员工资逐月发放到位，社会保险按时申报缴纳。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全市聘用人员工资及缴纳各项社保金。			聘用人员工资逐月发放到位，社会保险按时申报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按时发放全市聘用人员工资、按时缴纳“五险一金”	84 人	100%	
		时效指标	每月及时发放全市聘用人员工资	不晚每月于月 15 日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人数	公积金缴人数不低于上一年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积金业务办理水平	不断提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积金缴存单位和个人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5. 住房公积金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0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疫情影响，尽量安排线上培训，节约了培训费。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2.11	14.07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 进一步加强培训工作, 培养造就高素质人才队伍, 推动社会发展, 加强能力建设。			全年召开公积金业务技能培训、财会人员、银行工作人员、聘用人员培训 8 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召开公积金业务技能培训、财会人员、银行工作人员、聘用人员培训	全年不少于 12 次	8 次	疫情影响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度及培训覆盖率	85%	67%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	不晚于每月 15 日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 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有所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人员业务知识自主学习自主	不断提高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6. 耗材及设备维修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5 万元，执行数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促进办公一体化，更新购置办公设备，提高工作效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耗材及设备维修购置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办公一体化，更新购置办公设备，提高工作效率。			促进办公一体化，更新购置办公设备，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内工作人员配备打印机、传真机、高拍仪、多功能键盘等设备，提高工作效率。	20 台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全部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85 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公积金业务的工作效率		持续提升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全市住房公积金运行规范化		持续提升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职工满意度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1760 万元，执行数 164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人员经费据理按时发放，公用经费支出本着按需采买，杜绝浪费的原则进行采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经费没有按时完成，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不能按计划开展项目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改变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按时完成项目执行。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

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